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5—099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及修改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4:30，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8 日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5:00。

1.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共计 5 人，代表对议案享有表决权公司股份 137,881,341 股，占北斗星通总股本的 46.9448%。

2.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
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 1 人，代表公司股份 939,764 股，占北斗星通总股
本的 0.3200%。

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
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
方式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关于参与竞拍金迪管线和金迪科技 40%国有股权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
下：

同意 138,821,10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

三、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委派江迎春、王一静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
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

- 1、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1月9日